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
承辦人：江佳穎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3
傳真：(02)22536548
電子信箱：AQ5750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5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7207047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藥品應以正確品名及簽審文件編號等資訊進行報關，詳如說明段，惠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7年10月26日FDA藥字第10790295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邇來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查有合法藥品報關進口，填報資料與實際藥品品名、簽審文件編號等資訊不符之情事，為強化藥品供應鏈之管理，防止報關資料填報錯誤事件發生，請業者藥品報關進口應如實申報。

正本：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
副本：

局長 林奇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